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政府购买服务费用

编 号：1411292026CGK00021



招标单位：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中阳分局

代理机构：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	19
第四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21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30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6
资格部分		39
(一)	投标人代表的证明	39
(二)	投标函	41
(三)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信用承诺书	43
(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信用承诺书	44
(五)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信用承诺书	45
(六)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信用承诺书	46
(七)	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及投标保证金凭单	47
(八)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信用承诺书	48
(九)	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49
(十)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51
商务技术部分		52
(一)	报价一览表	52
(二)	商务要求响应表	53
(三)	服务要求响应	54
(四)	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及相关证明资料	55
(五)	政府采购政策性要求	56
(六)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材料	62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政府购买服务费用）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 <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5月18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411292026CGK00021

项目名称：政府购买服务费用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6813533.40元

最高限价：¥6813533.40元

采购需求：本次采购共1包，政府购买服务费用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的商务、技术要求。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合同一年一签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04月28日至2026年05月11日

地点：山西政府采购平台<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

获取方式：线上获取

凡有意参与投标的供应商，请按照以下步骤获取采购文件，（1）在山西省政府采购平台完成注册，已完成注册的请跳过此步骤。

（2）请于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下同），进入山西政府采购平台<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使用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采购文件。

四、投标文件提交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1. 截止时间：2026年05月18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山西政府采购平台<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完成递交（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5月18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方式：线上开启

解密：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报价方式，采购代理机构不提供任何解密设备，报价人须在规定时间内使用自己的网络终端设备凭借数字证书登录山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进入开标大厅，按要求进行签到和解密事项。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无。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中阳分局

地址：中阳县委大院3号楼5层

联系人：许女士

联系方式：0358-5300448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联系方式：0351-702004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邢先生 曹超 武政媛

电话：0351-7020046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细目	内容
1	招标人名称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中阳分局
2	招标代理机构	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费用
5	服务期限	三年
6	服务标准	合格，满足采购人的要求。
7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90个日历天
8	投标文件的组成	(1) 资格部分： 1. 投标人代表的证明（见‘投标文件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自然人参加投标的，提供个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投标函（见‘投标文件格式’）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信用承诺书（见‘投标文件格式’）；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信用承诺书（见‘投标文件格式’）； 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信用承诺书

		<p>(见‘投标文件格式’);</p> <p>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信用承诺书 (见‘投标文件格式’);</p> <p>7. 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及投标保证金凭单;</p> <p>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信用承诺书 (见‘投标文件格式’);</p> <p>9. 《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见‘投标文件格式’);</p> <p>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见‘投标文件格式’);</p> <p>本项目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文件进行资格审查, 具体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见第四部分。</p> <p>(2) 商务、技术部分:</p> <p>1. 报价一览表 (见‘投标文件格式’);</p> <p>2. 商务要求响应 (见‘投标文件格式’);</p> <p>3. 服务要求响应 (见‘投标文件格式’);</p> <p>4. 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及相关证明资料;</p> <p>5. 政府采购政策性要求部分;</p> <p>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材料。</p> <p>说明: 以上内容涉及的格式资料详见第六部分; 以上涉及相关要求的内容见本文件第四部分相对应内容。</p>
9	招标预算	¥6813533.40元。
10	投标保证金	<p>人民币: ¥60000元;</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p> <p>1. 网银转账: 通过本单位银行基本账户转账,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投标保证金电汇凭证。</p> <p>2. 采用保函形式: ①银行保函②担保公司保函。投标文件中附保函原件,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p> <p>3. 采用银行汇款和支票、本票, 应当明确收款账号, 投标文件</p>

		<p>中需附汇票存根或银行转账通知扫描件及其基本账户转出的证明。</p> <p>注：</p> <p>（1）未按前述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未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p>（2）报价人交纳投标保证金时，须在凭单用途栏中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可简写）。</p> <p>开户名称：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p> <p>账号：351905195710301</p> <p>开户行行号：308161039026</p>
11	开标时间及地址	<p>时间： 2026年05月18日上午09时30分</p> <p>地点： 山西省吕梁市中阳县升辉创业创新示范园（中岳线南）2层（巾帼创业示范基地）</p>
12	评审标准	综合评分法
13	确定中标投标人	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
14	本项目所属行业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活动的全过程。

2. 定义

2.1“采购人”指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中阳分局。

2.2“采购代理机构”指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服务”指本招标文件所述投标人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4“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5“投标人”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3.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3.1具有本项目服务能力，符合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投标人均可参加投标。

3.2投标人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的投标人。

3.3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1) 依法正式在国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也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4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应登记备案，并提供有效联系方式。

3.5 投标费用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 通知的告知及获取

4.1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山西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发出（视同书面通知），因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查看，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方将不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开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招标文件由下列六部分内容组成：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

第四部分 评审标准和方法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条款、事项、格式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应当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6.2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安排所有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踏勘现场，而无论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是否安排踏勘现场，投标人均应当将相关的因素作为投标所应当考虑或依据的因素。

6.3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召开标前会。如果召开标前会，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将向所有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出通知。

三、投标文件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7.1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7.2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专家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供应商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8.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8.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8.2投标文件要求内容及编排顺序

投标文件制作要求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

8.3为方便评标，技术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制作。

8.4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在开标截止日前提交如下要求的保证金：投标人应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相关规定。

(2)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汇票、电汇等方式交纳后，须在汇款/转账凭单用途栏中备注用途及项目编号、包号。

(3) 未按前述各款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所提交保证金不完全符合各项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4)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5)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8.5有下列情形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一)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二)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三)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投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四) 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8.6报价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编制报告、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费用。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9.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

10.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0.1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90个日历天。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1.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1.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11.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

11.3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招标文件要求的位置填写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同时在该处签署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名章。

11.4投标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内容。

11.5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所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1）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提供格式的资料，必须按照样表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加盖与投标人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11.6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11.7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供应商应当使用CA电子锁按山西政府采购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

13. 投标截止时间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山西省政府采购信息平台（<http://www.ccgp-shanxi.gov.cn/home.html>）中完成递交（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14.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五、开标开启仪式

15. 开标开启仪式及其有关事项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15.1 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和主持开标会，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5.2 开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人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六、评标程序和要求

16. 项目组织

16.1 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相关职责。

16.2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评标的方式进行，依据上传至系统的投标文件进行评标，因不可抗因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时，代理机构将等待系统恢复正常后继续进行评标。系统不能及时恢复正常时，代理机构将封标，待系统恢复正常后继续或重新进行评标。

17. 投标人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中资格审查的内容及标准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审查后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8. 组建评标委员会

18.1 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18.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及评标事务，出具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评标报告。

19.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中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及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0. 评审中遵循的原则



20.1审查中，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20.2审查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

- (1) 开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误的，以开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原则调整确认，投标人确认后的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予确认，其投标无效。

21. 投标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1.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 比较与评价

22.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规定的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22.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中规定的评标方法、中标条件以及评分细则进行。

23. 评审复核

23.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招标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4. 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1) 有恶意串通的；
- (2) 有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的；
- (3) 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5)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5. 确定/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

25.1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投标人或者是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投标人或者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6. 编写评标报告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评标委员会评审组长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由全体评标成员共同签字确认。

27. 评标过程保密

招标人、代理机构要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招标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招标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 采购项目废标

28.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的；
-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采购项目废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做出书面报告。

28.2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废标结果公告。

七、签订合同

29. 中标通知

29.1 中标投标人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中标投标人可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知道中标结果。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投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2 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签订合同



30.1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在系统中自行下载）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30.2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招标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30.3 本文件第四部分采购需求中要求中标投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投标人须按照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八、服务费

31. 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需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参考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价格·[2015] 299号)标准收取。

九、保密和披露

32. 保密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3. 披露

33.1 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3.2 在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或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下，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即可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必须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询问和质疑

34. 询问和质疑的接收方式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34.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除采购需求、综合评分细则）、评审过程、采购结果进行口头询问的，可按第一部分招标公告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向代理机构口头提出询问。

34.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综合评分细则进行口头询问的，可按第一部分招标公告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向招标人口头提出询问。

34.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除采购需求、综合评分细则）、评审过程、采购结果进行书面询问或质疑的，须向代理机构递交线上询问函或质疑函。

34.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综合评分细则进行书面询问或质疑的，须向代理机构递交线上询问函或质疑函，代理机构向询问或质疑投标人出具《投标人询问/质疑告知函》，投标人持《投标人询问/质疑告知函》向招标人递交询问函或质疑函。

35. 书面询问的资料要求及答复

35.1 投标人书面询问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委托人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扫描
- (4) 询问函原件

35.2 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综合评分细则书面询问的，由招标人在法律规定时限内做出书面答复。

35.3 对招标文件（除采购需求、综合评分细则）、评审过程、采购结果书面询问的，由代理机构在法律规定时限内做出书面答复。

36. 书面质疑的资料要求及答复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审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 对评审过程提出质疑的，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6.2 质疑投标人质疑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内容包括：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法定代表人质疑时不提供此项内容）；
- (3) 委托人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 (4) 质疑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时间的证明材料；
- (5) 质疑函原件。

36.3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6.4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除采购需求、综合评分细则）、评审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代理机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时限对投标人的质疑做出处理和答复。

36.5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综合评分细则提出质疑的，招标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时限对投标人的质疑做出处理和答复。

36.6 质疑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但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 (4) 告知质疑投标人依法投诉的权利；
- (5) 质疑答复人名称；
- (6) 答复质疑的日期。

36.7 质疑投标人撤回质疑的，代理机构、招标人终止质疑处理。

36.8 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评审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投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投标人；否则应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招标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根据财政部《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 102 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通知》（晋财综〔2025〕28 号）精神，按照生态环境公共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服务目录中生态环境领域大气、水、土壤、核辐射隐患排查治理服务类别，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购买从事大气环境隐患排查服务，水生态环境隐患排查服务，土壤隐患排查服务，固废（危废）隐患排查服务，射源（辐射）隐患排查服务，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排查整治服务，生态环境监控监测服务等工作。

二、商务要求

- 1、**服务单位：**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中阳分局
-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合同一年一签。
- 3、**质量标准：**满足生态环境服务事项的要求。
- 4、**服务费用：**第一年 227.11778 万元，第二、第三年根据政策变化重新核定服务费用。
- 5、**付款方式：**按照服务合同具体约定。

三、服务内容及要求

1、服务范围

包括大气环境隐患排查服务，水生态环境隐患排查服务，土壤隐患排查服务，固废（危废）隐患排查服务，射源（辐射）隐患排查服务，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排查整治服务，生态环境监控监测服务等工作。

2、服务内容

- ①有整体服务方案
- ②项目管理制度
- ③劳动合同、工资、保险等管理方案
- ④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 ⑤紧急情况处理预案

3、服务标准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具有相关服务资质，熟悉有关法律、政策要求，具有良好的人员管理、纠纷处理能力，能严格遵守有关规章制度并保障有关人员工资、社保等权益，提供优质服务。积极创新服务模式，大力开展创优活动，不断提高服务质量，符合相关质量标准，满足生态环境服务事项的要求。

第四部分 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

一、资格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容	标准
1	投标人代表的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自然人参加投标的，提供个人身份证明扫描件内容齐全。
2	投标函	《投标函》内容齐全，电子印章符合要求。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5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以上证明材料须符合要求、有效、完整。否则，响应无效。
8	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及投标保证金汇款凭单	保证金按要求足额交纳，且从投标人的基本存款账户转出或符合要求的保函

9	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投标人提供廉洁自律承诺书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请根据要求单独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以采购文件要求为准。对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进行审查声明函

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容	标准
1	投标文件的报价	1、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 2、投标人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 3、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和投标。 4、不接受超出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报价
2	商务要求响应内容	对照本文件第三部分中“商务要求”内容和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进行审查，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3	服务要求响应内容	对照本文件第三部分“服务内容及要求”中内容和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进行审查，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4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要求	对照本部分“五、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性要求的评审内容及标准”进行审查，不符合要求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三、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

评分类型	评分标准	分值
报价	(最低报价/投标报价)*最大分值	0-10
商务资信	<p>1、合同执行能力、投标人业绩（9分）</p> <p>投标人近三年内(投标截止日前三年)类似的案例，以投标人提供的合同为准，要求必须提供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证明材料，提供一项得1.5分，最高得9分。</p> <p>注：本款可作为加分的合同案例仅指投标人自身的合同案例，即合同案例合同的乙方必须与投标人的名称完全一致，如公司名称发生变更，必须提供工商部门的证明文件。</p>	0-9
商务资信	<p>2、项目管理机构（8分）</p> <p>人员配备充裕且能具体提供①人员姓名、②联系方式及身份证复印件、③职务、④担任本项目职责与服务内容等内容进行考核；</p> <p>注：上述四部分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2分，各部分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有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者不得分。</p> <p>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相关人员以提供本单位社保缴费证明或劳务合同为准。</p>	0-8
商务资信	<p>3、质量体系认证（3分）</p> <p>投标人取得有效期内ISO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3分。</p> <p>注：以上证书须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中应提供证书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一分，不提供的不得分</p>	0~3

服务	<p>4、整体项目实施服务方案(14分)</p> <p>针对本项目大气、水、土壤、固废（危废）、辐射隐患排查、环保督察整改、生态环境监控监测等服务内容，编制完整实施方案，包括以下内容：①实施的背景、②任务、③服务目标、④关键环节、⑤工作重点、⑥分析难点、⑦对本项目服务工作有全面清晰的认识、目标明确、思路清晰、针对性强等环节进行考核。</p> <p>注：上述七部分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2分，各部分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有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者不得分。</p>	0-14
服务	<p>5、项目管理制度(6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①组织②进度③安全与档案等管理制度内容进行考核；</p> <p>注：上述六部分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2分，各部分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有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者不得分。</p>	0-6
服务	<p>6、人员管理方案(6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①劳动合同与社保缴纳②工资发放与人员保障③考勤管理方案进行考核；</p> <p>注：上述六部分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2分，各部分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有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者不得分。</p>	0-6
服务	<p>7、隐患排查专项方案(12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①排查流程②排查标准③现场核查④问题台账⑤整改跟踪⑥闭环管理等内容进行考核；</p> <p>注：上述六部分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2分，各部分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有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者不得分。</p>	0-12

服务	<p>8、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服务方案(10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①问题梳理②现场复核③整改督导④资料完善⑤迎检保障等内容进行考核。</p> <p>注：上述五部分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2分，各部分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有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者不得分。</p>	0-10
服务	<p>9、服务实施保障、服务承诺及质量保障措施(6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①服务实施保障措施详细全面，②服务承诺内容全面、③质量保障措施详细全面；</p> <p>注：上述三部分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2分，各部分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有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者不得分。</p>	0-6
服务	<p>10、生态环境监控监测方案(10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①监测点位②监测频次③数据采集④质量控制⑤报告编制等内容进行考核。</p> <p>注：上述五部分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2分，各部分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有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者不得分。</p>	0-10
服务	<p>11、应急处置预案(6分)</p> <p>针对①环境隐患突发事件②监测异常③突发污染等制定应急响应、处置流程、联动机制编写内容，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内容进行考核。</p> <p>注：上述三部分内容每有一项缺失扣2分，各部分内容中每有一处内容有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者不得分。</p>	0-6

注：技术评分中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等任意一种情形。

四、中标标准

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投标要求的投标人中，评标委员会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五、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性要求的评审内容及标准

1、本项目采购标的物未特别注明“进口产品”（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否则投标无效；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如无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在综合得分相同前提下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如果有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国产产品参与，应当按照公平竞争的原则进行评审。

2、本文件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需将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如实填写到《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格式见第六部分），并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3、本文件未列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可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或其范围以外的产品。

4、投标人投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将给予适当加分。投标人需将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如实填写到《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格式见第六部分），并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5、承诺所投报的计算机预装正版操作系统，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为正版软件。

6、所投报信息安全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后，方可销售或者提供。

具备资格的机构是指列入《承担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任务机构名录》的机构。

自2023年7月1日起，停止颁发《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产品生产者无需申领。此前已经获得销售许可证的产品在有效期内可继续销售或者提供。

7、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本项目的评审标准

(1) 小型、微型企业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确定的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需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部分）。

(2) 小型、微企业只有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企业制造的货物，享受投标货物15%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第六部分）。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4) 联合体价格折扣：本项目若允许联合体参加，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加评审。

(5) 大中型企业向小型、微型企业分包的价格折扣：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型、微型企业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加评审。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的评审标准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1) 须根据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要求，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部分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享受10%的价格折扣，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A.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B.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C.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D.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E.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人员人数。

9、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0、本项目涉及创新产品、创新服务的评审标准

(1) 投标人投标产品或服务属于《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中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在评审时，享受投标产品10%的价格折扣，以折扣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投标人投标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应在投标文件中填写《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明细表》，并提供《山西省创新产品和服务推荐清单》。

(3) 创新产品或创新服务的价格折扣政策可与其他政府采购政策叠加。

11、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要求

(1) 监狱企业参加投标视同小微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或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监狱企业只有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享受投标货物的价格折扣。若有的话，如实填写《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服务明细表》（格式见第六部分）；

(3) 监狱企业与中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的，或者向监狱企业分包，且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监狱企业的协议金额占到合同金额30%以上的，享受投标标的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2、本项目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评审标准：

本文件列出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的，投标人需填写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函，承诺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本合同仅作为参考，以最终签署之合同为准)

合同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政府购买生态环境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_____（项目编号：1411292026CGK00021）

项目名称：政府购买服务费用

甲方（采购方）：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中阳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服务方）：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本合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

第一条 服务内容与范围

乙方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承诺，为甲方提供以下生态环境专业技术服务：

- 1.大气环境隐患排查服务
- 2.水生态环境隐患排查服务
- 3.土壤隐患排查服务
- 4.固废（危废）隐患排查服务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 5.射源（辐射）隐患排查服务
- 6.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排查整治服务
- 7.生态环境监控监测服务
- 8.甲方交办的其他生态环境辅助服务工作。

第二条 服务期限

- 1.服务总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 2.本合同实行一年一签，年度服务期满经甲方考核合格后续签；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不予续签。
- 3.本合同服务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 1.本合同年度服务费用：人民币 2271177.80 元（大写：贰佰贰拾柒万壹仟壹佰柒拾柒元捌角整）。
- 2.第二、第三年度服务费用，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政策及财政预算安排重新核定。
- 3.上述费用包含完成本合同服务内容所需的人员薪酬、社保、设备、交通、培训、报告编制、管理、保险、税费等全部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 4.支付方式：按季度支付。每季度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交合法有效增值税发票、当季服务成果及考核合格证明，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费用。
- 5.考核合格支付当季费用的 100%；考核基本合格支付当季费用的 80%；考核不合格暂缓支付，乙方整改合格后再行支付。
- 6.发票抬头：吕梁市生态环境局中阳分局。

第四条 服务标准与要求

- 1.严格遵守国家、省、市生态环境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及甲方管理制度。
- 2.按约定及时提交隐患排查台账、监测数据、整改报告、工作总结等成果，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可追溯。
- 3.配备固定项目团队及必要设备，保障服务及时、连续、规范。

4.建立健全项目管理、人员管理、质量保障、考核管理、应急处置等相关制度。

5.对服务过程中知悉的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敏感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6.依法与服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及相关费用，保障人员合法权益。

第五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对乙方服务过程、成果质量进行监督、检查、考核，提出整改要求。

2.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必要的协调、政策告知及现场配合支持。

3.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用。

4.不得要求乙方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开展服务。

第六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承诺及本合同约定保质保量完成服务，接受甲方监督、检查与考核。

2.保证服务人员具备相应专业能力，不得安排无相关能力人员上岗。

3.不得将本合同服务内容转包、违法分包。

4.对服务数据、排查结果、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承担全部责任。

5.按甲方要求及时报送资料、反馈问题、落实整改。

6.严格遵守廉洁自律相关规定，不得发生违规违纪行为。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年度服务费用 5% 的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113558.89 元。

2.合同期满且乙方无违约、无遗留问题，甲方在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乙方存在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从保证金中扣除相应违约金、赔偿金，不足部分乙方另行补足。

第八条 考核与验收

1.甲方实行日常考核、季度考核、年度考核相结合的方式。

2.考核内容包括服务质量、成果提交、台账规范、整改落实、人员管理、响应时效、保密执行、廉洁自律等。



3.年度考核结果作为合同续签的主要依据；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不予续签、解除合同并追究相关责任。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费用的，每逾期 1 天，按应付未付金额的 0.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服务质量不达标、成果提交不及时，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扣减相应服务费用；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提供虚假数据、虚假报告、虚假资料的，甲方有权拒付费用、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上报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4.乙方转包、违法分包服务内容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乙方承担全部违约责任。

5.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廉洁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及法律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

因地震、洪水、疫情、国家及地方政策重大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完全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根据影响程度协商免除或部分免除责任，并妥善处理后续事宜。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服务承诺、澄清说明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 / 政府采购平台备案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文件须知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内容、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 评标小组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妥善保存，但不退还。
6. 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 应 商 单 位 全 称: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印鉴)

日 期: 二〇 年 月 日



目录

资格部分

- (一) 投标人代表的证明
- (二) 投标函
- (三)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信用承诺书
- (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信用承诺书
- (五)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信用承诺书
- (六)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信用承诺书
- (七) 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及投标保证金凭单
- (八)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信用承诺书
- (九) 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 (十)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商务技术部分

- (一) 报价一览表
- (二) 商务要求响应表
- (三) 服务要求响应
- (四) 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及相关证明资料
- (五) 政府采购政策性要求
- (六)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材料

资格部分

(一) 投标人代表的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身份证号：_____职 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	--

投标人名称(印刷体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招标人全称：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住址）的（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代表本公司授权（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项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特此声明

附投标人代表有效的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	--

投标人名称(印刷体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3、我方承诺：招标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投标文件所列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服务。

14、我方承诺接受投标文件中《合同条款》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5、我方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的；
- (3) 与招标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未经招标代理机构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投标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往来联系方式为：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投标人代表联系电话： _____（办公） _____（手机）

E-mail： _____

投标人名称(印刷体及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三)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信用承诺书(格式)

招标人全称：

本投标人现参与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的采购活动。依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现郑重承诺:我方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文件及有效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_____；营业期限为:_____；基本开户银行为:_____ 账号为:_____。

以上承诺信息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印刷体及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信用承诺书

致：招标人全称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严格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如有虚假或隐瞒，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印刷体及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 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及投标保证金凭单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八)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信用承诺书

(格式)

致： 招标人全称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在参加本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被列为失信被执行

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而被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或隐瞒，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印刷体及公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九) 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致： 招标人全称

为维护本次招标工作的正常秩序，本公司特郑重承诺如下：

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及招标文件的规定，保证做到合法参与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正当竞争、廉洁经营。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次招标采购工作中做到：

1. 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陪标，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2. 不与项目实施人员串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损害招标人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 不以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

4. 不利用他人名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谋取中标；

5. 保证不以其他任何方式扰乱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工作；

6. 保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活动会议纪律。

三、我公司承诺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如有违反以上第二条中的行为，自愿承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相应惩罚。

投标人名称(印刷体及公章)： _____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日期： 年 月 日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 商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响应方的承诺或说明

投标人名称(印刷体及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 服务要求响应

投标人根据要求自拟格式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四) 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及相关证明资料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联系人	备注
1						
2						
3						
...						
...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五）政府采购政策性要求
《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格式（如适用）
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明细表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 1、本文件未列出的“品目清单”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可投报“品目清单”中政府优先采购产品或“品目清单”范围以外的产品。
- 2、认证证书附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书）。

正版软件承诺格式（如适用）

正版软件承诺

本投标人现参与 _____ 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本公司承诺投报的计算机产品预装正版操作系统，投报的硬件产品内的预装软件为正版软件。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如不属于，请注明我方不属于正版软件承诺，不适用。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集采机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监狱企业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如不属于，请注明我方不属于监狱企业，不适用。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格式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承诺

本供应商现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的采购活动，本公司承诺所供商品包装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符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材料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

附件：

质疑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招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2 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盖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投标单位退款信息表

名称	内容	备注
招标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保证金缴纳方式	电汇() 银行汇票() 现金() 支票()	
汇款人名称(和交款单位一致)		
账号		
开户行		
开户行行号		
汇款金额	人民币大写 小写	
汇出时间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附保证金缴纳凭证的复印件

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我公司承诺上述资料是真实正确的，并愿承担如因上述资料填写错误而导致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将此表单独一并递交代理公司。）



公司：山西华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龙城北街170号华天置地1306室